

亂世佳言系列

第十三講 本是同根生、相煎何太急？

士師記第九章

一：基甸---功過參半 八:28-29

1. 在我們一般人的心目中，我們往往喜歡把歷史人物分為忠奸二類，忠的什麼也是好。我們就以孫中山國父為例：不少人高度評價孫中山，以為他是國父，推翻滿清的英雄，他的三民主義奠定了中國走向民主政制之基石，他又是反對袁世凱稱帝。對基督徒來說，他更是一位崇尚基督的信徒。或許這些都是沒有錯的，但我們再細心看歷史，發覺事情並非這麼簡單；他的婚姻生活，並非完美，一生有至少六個太太或妾侍，至小的一個只有十三歲，是日本人。他對日本之妥協程度較袁世凱尤甚，他對基督教的信仰也有許多質疑。他絕不是一個十全十美的聖人，但在人們的心目中，我們卻有意無意間把他繪成一個完美的歷史英雄。

我們再以袁世凱為例，在一般人心目中，他不是一個「好人」，他野心大，要藉其努力當上皇帝，把正在推向民主的國家打回原形，他和日本簽第廿一條條約，喪權辱國，是個賣國賊。然而，他卻有好的一面，在與日本談判中，他仍盡力保持國家完整與尊嚴。他當皇帝，也希望建立君主立憲的帝制，所以他又不是一個百分百的壞人。

2. 我們基督徒，往往喜歡把一些聖經人物「英雄化」「完美化」。亞伯拉罕是信心英雄，但卻忘記了他曾不認妻子自保之自私行徑，又不信任神的應許而娶夏甲為妾。大衛雖是神所愛的君王，但又卻是犯上姦淫，作借刀殺人之惡行。我們喜歡把這些人物英雄化，但聖經卻沒有這樣作，而是把他們之失敗、毀約、懷疑，都誠實報導，強調只是神的恩典，他們才能蒙上帝之祝福。當我們看「基甸」時，也當以此眼光來對他作評價；同樣我們看今日的基督教領袖，也當以此作為我們作評價之標準。是神的恩典，不是我們的功蹟，以致我們可以在神的國度中蒙福。

3. 論到基甸，功過參。先談基甸之功（八 v.28）「這樣，米甸人被以色列人制伏了，不敢再抬頭。基甸還在的日子，國中太平四十年。」在基甸任士師時，他作了二件大事：其一，他帶領以色列人制服了米甸人。其二，其後的40年，國中太平，再不受到米甸人攻擊。v.28說：「米甸人被以色列人制伏了，不敢再抬頭。」七 25 告訴我們，米甸人的首領俄立和西伊伯的首領被砍下來，當然不能再抬頭，作者用幽默的寫作手法，利用「頭」這個字，來形容米甸人徹底被消滅。v. 28：這樣，米甸人被以色列人制伏了，不敢再抬頭。基甸還在的日子，國中太平四十年。不但如此，v.29 再稱基甸為耶路巴力，他是一個夠胆起來抗拒巴力的英雄；他回家時是以滅米甸人，抗巴力之英雄之美譽凱旋而歸，直至年老之日子，在此期間，巴力也一直抬不起頭來，這正是基甸之功蹟。但他絕不是一個無瑕疵的英雄，就讓我們看看他的問題在哪裏。

二：種下禍根 v.29-35

v.29-35 「約阿施的兒子耶路·巴力回去，住在自己家裏。基甸有七十個親生的兒子，因為他有許多的妻。他的妾住在示劍，也給他生了一個兒子。基甸與他起名叫亞比米勒。約阿施的兒子基甸，年紀老邁而死，葬在亞比以謝族的俄弗拉，在他父親約阿施的墳墓裏。基甸死後，以色列人又去隨從諸巴力行邪淫，以巴力·比利土為他們的神。以色列人不記念耶和華 - 他們的神，就是拯救他們脫離四圍仇敵之手的，也不照著耶路·巴力，就是基甸向他們所施的恩惠厚待他的家。」

1. 基甸不是一個十全十美的英雄，他有他的過錯，有他的失敗和問題。首先，這是有關他的家庭生活，他有許多的妻子，也有 70 個親生子。不但有許多妻還有妾侍。v.31 告訴我們，他的妾住在示劍。由於他在婚姻上及家庭上之過錯，這引起了許多家庭問題。導致日後家庭內鬨鬥爭，產生流血事件。其次，雖然他沒有接受以色列民的提議，作起以色列王來。但他的心中，卻有「王」的意念。何解？在 v.31 有這樣的記載；「他的妾住在示劍，也給他生了一個兒子。基甸與他起名叫亞比米勒。」「亞比米勒」一名的意思：我父親是王。」這豈不是清楚表達了他心中所想的嗎？

2. v.27 又告訴我們，他用金製造了一個以弗得，表面上是祭司所用作求告耶和華之祭司袍，但以色列人卻以此為偶像，並且行了邪淫；令他全家陷入網羅，所以 v.33 說：「基甸死後，以色列人又去隨從諸巴力行邪淫，以巴力比利土為他們的神。」雖然耶和華拯救他們在水深火熱之中，但一到太平時刻，他們就把耶和華忘記得一乾二淨，只懂得去拜巴力，對他們來說，耶和華是「戰神」，有戰爭時必依靠祂。到了太平時勢，安居樂業之際，他們就去拜那土地公公「巴力」神。他們不但忘記了基甸怎樣拯救他們，更是忘記耶和華在他們身上的恩惠。其實，不但以色列人如是，我們何嘗又不是一樣呢？遭到禍患就去求告神，禍難一過，以為太平時日，便把神忘記得一乾二淨。我們所拜的是金錢、名譽、安逸，而不是那萬有主宰耶和華，這是多麼危險的陷阱！

三： 本是同根生、相煎何太急？第九章 1-6 節

「1 耶路·巴力的兒子亞比米勒到了示劍見他的眾母舅，對他們和他外祖全家的人說： 2 「請你們問示劍的眾人說，是耶路·巴力的眾子七十人都管理你們好呢？還是一人管理你們 好呢？你們又要記念我是你們的骨肉。」 3 他的眾母舅便將這一切話為他說給示劍人聽，示劍人的心就歸向亞比米勒。他們說：「他原 是我們的弟兄」； 4 就從巴力·比利土的廟中取了七十舍客勒銀子給亞比米勒；亞比米勒用以雇了些匪徒跟隨他。 5 他往俄弗拉到他父親的家，將他弟兄、耶路·

巴力的眾子七十人都殺在一塊磐石上；只剩下 耶路·巴力的小兒子約坦，因為他躲藏了。 6 示劍人和米羅人都一同聚集，往示劍橡樹旁的柱子那裏，立亞比米勒為王。」

1. 在中國歷史中，為了爭奪王位而殺死兄弟者多矣！其中最出名的是唐朝開國時之玄武門之變。在 626B.C.6 月 4 日，秦王李世民殺死了太子李建成和齊王李元吉，順利成為儲君。不久唐高祖李淵禪讓，李世民正式繼承帝位，即為後來的唐太宗。玄武門便成為李世民一生無法擺脫的污點。據正史所載，當李世民在玄武門殺死李建成和李元吉後，他的父王李淵當時正在宮中的海池悠閒泛舟，忽然李世民旗下猛將尉遲敬德全身武裝手持長矛來到李淵面前，報告太子及齊王作反，但已經為李世民所平定，李世民特派他來保護李淵。李淵起初大吃一驚，後來接受尉遲敬德的「請求」，並授李世民全權指揮平定內亂。三天後，李淵冊封李世民為太子，並兩個月後禪讓於李世民。但這說法是大有問題。想想，李淵作為父親，又是一國之君，怎會不知道兄弟相爭這麼大件事？況且，作為一個皇帝，怎會身旁沒有護衛隊來保護他，而尉遲敬德可以攜帶武器，隨時來到皇帝跟前？再者，作為一國之君，又怎會沒有護衛隊保護，而要尉遲敬德來保護他呢？這完全是李世民偽造出來的所謂「歷史」，來掩蓋他殺兄弟之殘忍行徑。其實，在中國歷史中，除了玄武門之變外，還有許多為奪王位而殺兄弟之個案：如明朝朱棣靖難之役、清朝康熙九子奪位，結果四阿哥雍正得勝，西晉又有八王之亂，總之這類明爭暗鬥、不顧親情，真是多矣！曹植面對曹丕之欺壓時七步成詩曰：「煮豆燃豆其，豆在釜中泣。本

是同根生，相煎何太急？」士師記這一段記載也正是如此之鬥爭。在家如此，甚至在神的家教會也是如此。肢體彼此相爭，把教會分裂，神的名因此而蒙羞！

2. 亞比米勒，何許人也？據士師記八 30-31 所載，基甸娶了許多妻子，他共生了 70 個兒子。他不但有許多妻子還有妾侍。他在示劍娶了一個妾侍，並給他生了一個兒子，基甸給他起名叫亞比米勒。基甸給他這個兒子命名為「亞比米勒」，希伯來文亞比米勒是「我父親是王」的意思。為什麼基甸竟會給他兒子這樣的名字，他的用意何在？我想司馬昭之心，路人皆知。他雖然拒絕作王，也不肯掛上「王」這個名字，但他心底裏及其行為也儼如王一樣，他把這個名字冠於妾侍兒子身上，實耐人尋味！亞比米勒的母親是示劍人，這裏亦暗喻在基甸諸多妻子中，似乎沒有一個是示劍人，只有亞比米勒的母親是唯一的示劍人，就是因為如此，他便跑到示劍去建立他的勢力。事實上，他對父親給他這個名字是非常看重，並且以為父親的心意，正是要他繼承基甸，成為猶太人的王。

3. 亞比米勒來到示劍，v.2-6 「請你們問示劍的眾人說，是耶路·巴力的眾子七十人都管理你們好呢？還是一人管理你們好呢？你們又要記念我是你們的骨肉。」他的眾母舅便將這一切話為他說給示劍人聽，示劍人的心就歸向亞比米勒。他們說：「他原是我們的弟兄」；就從巴力·比利土的廟中取了七十舍客勒銀子給亞比米勒；亞比米勒用以雇了些匪徒跟隨他。他往俄弗拉到他父親的家，將他弟兄、耶路·巴力的眾子七十人都殺在一塊磐石上；只剩下耶路·巴力的小兒子

約坦，因為他躲藏了。示劍人和米羅人都一同聚集，往示劍橡樹旁的柱子那裏，立亞比米勒為王。」 當我們看這段聖經時，看到作者有意諷刺基甸。作者在 v.2 稱基甸為耶路巴力，「耶路巴力」的意思，是與巴力角力、鬥爭。在第一回合，基甸贏了，把巴力的壇拆毀，又摧毀米甸人的勢力。但到了這個回合，基甸卻輸了！而且輸得很厲害，亞比米勒之所以能夠把 70 個兄弟殺死，是因為得蒙巴力比利土的廟提供經濟援助，以致他可以雇了那些匪徒打手跟隨他，並把兄弟殺死！

4. 還有一件有趣的事，此事發生在示劍，據約書亞記二十四 32 說，以色列人是把約瑟的骸骨，葬在示劍，就是在雅各從前用一百塊銀子向示劍的父親哈抹的子孫買的那塊地，而且也作了約瑟子孫的產業。據約書亞記廿四 26 說，以色列人又將一塊大石，立在橡樹下耶和華聖所旁邊。如今，他們竟在此地(示劍橡樹樹旁的柱子)立亞比米勒為王，從前是記念耶和華之聖地，如今卻是與耶和華為敵，又受巴力支援的亞比米勒封王之地。或許我們會問：示劍人是否以色列人？一般學者以為這是一個以色列人與迦南人雜處之地。按九 28 所描述，示劍人似乎並不是完全是以色列人。正如三 5-6 所記載，示劍人大概是以色列人與迦南人混血之一族。亞比米勒奪權的計劃是這樣的：

- 他首先是利用他母親為示劍人，跑到示劍那裏，找眾母舅及外祖全家，進行游說，打其「親屬牌」。

- 跟着他便對這些親戚及示劍人說：「你們喜歡耶路巴力 70 個眾子管理你們好，還是我 一人管理你們？而且不要忘記，我是你們的骨肉。」一方面他挑戰那些示劍人，不要 這麼蠢，讓 70 個「波士」管轄你們，另一方面又提醒他們他是示劍人的兄弟，是自 己人而不是外人。這方法果然奏效，示劍人就接納了亞比米勒！
- 要弄權就一定要有財力之支援，於是示劍人就從巴力比利土的廟中取了七十舍客勒銀 子給亞比米勒。在當日是有銀行，一般人把他們的財產放在廟中或聖殿中，以為神 會為他們看管保守。而此時示劍人似乎又盛行拜巴力，於是便把財寶放在巴力廟中， 示劍人就把這些錢交給亞比米勒，作為招兵買馬之用，而那些雇佣兵都是匪徒之輩。
- 他就帶着他部隊來到他父親的家—俄弗拉，v.5 告訴我們：「將他弟兄、耶路巴力的眾 子七十人都殺在一塊磐石上。」這裏所謂「殺在一塊磐石上」是指亞比米勒不想他兄 弟的血流在地上，因為正如亞伯被該隱所殺後，他流在地上的血向神哀 告。所以亞比 米勒就把他的兄弟殺在一塊磐石上，以致他們的血沒有流在地上，也無法向耶和華哀 告。由此可見，他所作的他自己也知道不會為耶和華所喜悅。但他以為這樣作，就可 以逃過耶和華之審判，這是多愚拙的做法和想法！
- 可是，他這計劃百密一疏。基甸的小兒子約坦及時躲藏起來，以免於難。而約坦在示 劍人中指控亞比米勒，種下亞比米勒和示劍人不和，以致帶來他的失敗與死亡。最後， 一切都逃不過耶和華的審判！

結語

在今天的世代中，為了權、色、財可以打到你死我活，不但國與國之間如是，在公司裏、在家庭裏、在議會裏、甚至在教會裏也是如此，本是同根生，相煎何太急？我們都中了撒旦的詭計，叫我們不再是看到在天上的父，臨格在地上為我們釘死在十架的耶穌，藏在我們心裏的聖靈，只是看到我們心中的欲念、貪念和 權力慾，以致整個世界都在混亂中！ 懇求主憐憫我們這一群罪人，願意謙卑在神面前，悔改認罪，把我們的生命交託給我們的主耶穌：祂必興旺、我必衰微！